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9

##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之通知、议案内容于2026年6月17日通过书面、电话的方式告知了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6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绍柏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调整后）》。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就。本次符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385名，拟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3,228,561股。近日，由于上述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离职，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需对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人数进行调整，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由385人调整为384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228,561股调整为3,223,233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

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邓利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调整后）》（公告编号：2026-040）。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3 日